

自2019年开展云南省模范机关创建以来，云南省公安厅坚持党建与业务双融合、实干与担当双循环、作风与效能双驱动，打造绝对忠诚的政治机关、争先进位的执行机关、人民满意的服务机关，带动全省公安机关砥砺前行、踔厉奋发。2022年9月，该厅荣获“云南省模范机关创建示范单位”称号。

抓政治，把“忠诚”刻进骨子里

云南省公安厅机关以政治建设为统领，把政治建设作为第一任务，聚焦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制定了“1+3”工作方案，落实“七学”举措，把绝对忠诚作为首要前提，锤炼广大民警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。

“责任明确了，思想就紧张了，行动的自觉就提起来了。”这是云南省公安厅机关干部的普遍感受。云南省公安厅政治部创新建立“5+5”工作体系，构建“周碰头、月通报、季调度、半年小结、全年总结”五项工作监测机制，形成“省公安厅党委主管、政治部主责、政委主业、政干主推、州市政工主落”五级指挥体系，细化420余项重点任务，并明确三级书记责任，做到级级有责任、层层有行动，形成齐抓共管格局，有效整治“灯下黑”问题。

依托“云警大讲堂”，云南省公安厅机关抓实理论学习，举办政治轮训22期，培训领导干部4.6万余人次，让广大民警从思想上把讲政治具体化、深刻化，并把学习成果贯彻落实到工作中。

抓实干，把“担当”扛在肩膀上

“凡是有利于党和人民的事，我们身为警察，就要事不避难、义不逃责，大胆地干、坚决地干。”在云南省公安厅机关组织的学习讨论中，年轻干部纷纷表达了这样的心声。

云南省公安厅机关抓实政治督察和政治巡察“两把利器”，开展“治庸懒、强担当、树新风”等主题实践活动，不断增强队伍的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。

“担当要体现在心系基层上，心系

省公安厅

创模范机关 铸忠诚警魂



云南省公安厅2022年新任处级领导干部就职宪法宣誓 罗波 摄

基层就要体现在主动作为上，主动作为就要体现在提升基层工作质效上。”该厅推进“模范机关”创建工作的相关负责人表示。对标全国第一方阵，云南省公安厅机关开展业务和党建双对标活动，214个党支部与152个基层党支部结对共建，组织党员民警开展“双报到双服务双报告”活动，下沉社区开展服务工作4000余件。

近年来，云南省公安厅深入践行“枫桥经验”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率达95.4%；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截至11月底，推出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便民利民措施2370余项，建成覆盖129个县（市、区）的233个“公安自助办证点”，服务41.4万人，1500个派出所办理“车驾管”业务，解决群众实际问题4.2万余件，方便群众就近办理业务23.3万余件，94.45%的公安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、最多跑一次，让改革红利不断释放、惠及群众。

抓作风，把“效能”攥入手心中

云南省公安厅机关把推进作风革命、效能革命作为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“动力源”，牢固树立“今天再晚也是早、明天再早也是晚”的效率意识，让干部队伍精神面貌焕然一新。

持续开展“云南公安党旗红”活动，组织全省100余名公安局局长、1000余名派出所所长、6万余名民警深入基层为群众纾困解难；实施公安党建“质量提升工程”“党员先锋工程”，扎实开展“五强党支部”创建，组织党员承诺践诺公开等公安党建品牌创建活动，并评选“红旗党委”“五强党支部”“十星党员”，推动基层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通过开展“模范机关”创建，全省公安工作实现整体大幅跃升：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在全国率先取得“两降两升”战果；跨境违法犯罪案件大幅下降，刑事案件、侵财案件数同比分别下降15%、24.3%；禁毒工作综合考评连续5年保持全国第一，首创建成“滇仁杰”人工智能警务专家，执法办案效能大幅提升，全省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提升到95.86%。